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 2026-103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支持养老产业）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发行直接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境内市场的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在注册有效期（2年）内分期择机发行（详见公告编号：临2024-001）。2025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1217号），接受注册金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自上述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详见公告编号：临2025-089）。

一、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结果情况

2026年10月29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成了2026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10月30日到达公司账户。具体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发行人名称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支持养老产业）	简称	26九州通MTN003（支持养老产业）
代码	102584346	类型	中期票据
发行日	2026年10月29日	期限	5年
起息日	2026年10月30日	兑付日	2031年10月30日
计划发行总额	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
票面利率	2.05%	发行价格	100.00元
簿记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注册有效期内中期票据发行及兑付情况

自2025年12月17日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1217号）以来，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情况如下：

简称	发行额度（人民币）	发行日	兑付日	兑付情况
26九州通MTN002（科创债）	3亿元	2026年3月10日	2029年3月11日	未兑付
26九州通MTN003（支持养老产业）	5亿元	2026年10月29日	2031年10月30日	未兑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发行中期票据余额为人民币8亿元。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5099 证券简称:共创草坪 公告编号:2026-046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拟对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和激励对象在行权期届满未行权等情形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1）因激励对象离职注销股票期权

根据《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第二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后，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因此公司需对此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股票期权总计需注销 92,600份。

（2）因激励对象在行权期届满未行权注销股票期权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届满后，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未行权，因此公司需对此部分已授予但未行权的9,881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公司本次合计注销股票期权102,481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102,481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10月30日办理完毕。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不影响公司股本结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48 证券简称:锡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7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述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15日购买了一笔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结构性存款”。10月30日，公司已赎回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收回本金20,000.00万元，并获得收益13.81万元。前述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收益符合预期。具体赎回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收益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赎回情况		
							实际赎回日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保本浮动型	2026年10月16日	2026年10月30日	2026年10月30日	20,000.00	13.81

三、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29,000.00万元，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21,000.00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6-060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邱红阳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6,500,000股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内容详见该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邱红阳先生通知，获悉邱红阳先生将其上述质押股份中的3,250,000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本次解除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邱红阳	是	3,250,000	6.48%	3.80%	2025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28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3,250,000	6.48%	3.80%	——	——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邱红阳	50,150,000	58.61%	10,750,000	21.44%	12.56%	0	0.00%	0	0.00%
合计	50,150,000	58.61%	10,750,000	21.44%	12.56%	0	0.00%	0	0.00%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邱红阳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变动及相关风险情况，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关于股份解除质押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75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盛制药”或“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星期五）上午09:00—10:00以网络互动方式，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情况，以及其他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与沟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出席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司人员为：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晓莉女士、独立董事袁雄先生、财务总监曹湘琦女士、董事会秘书何仕先生。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上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相关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1、为什么第三季度归母净利润同比是下滑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6年第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主要系上年同期确认资产处置收益，本期无相关收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问题2、公司研发费用怎么下降了？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部分研发项目已进入资本化阶段，相关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计入“开发支出”科目核算，不再计入当期研发费用；同时，研发类子公司广东方盛融科药业有限公司自2026年6月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公司本期研发费用同比有所下降。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问题3、公司近期拟受让三花清解颗粒相关技术成果，持续丰富中药创新药储备。请问除关联方合作外，目前是否仍有面向外部企业收购成熟中药品种、药品批文或控股并购的实际需求？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确定“打造成为一家以中药创新药为核心的健康产业集团”的发展战略以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并同步通过外购来储备具有发展潜力的产品，以丰富公司产品管线，从而加快发展步伐。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问题4、公司为什么三季度也要分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秉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将回报股东摆在重要位置，多措并举提升股东获得感。上市以来，公司在保障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坚持积极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累计实施分红21次（含2026年第三季度分红），分红总额约9.53亿元（含税，下同）。自2020年起公司推行一年多次分红机制，已完成6次中期分红及2次特别分红，让股东充分共享企业发展红利。

2026年，公司已实施现金分红情况如下：2025年特别分红（0.15元/股），2025年年度分红（0.15元/股），2026年半年度分红（0.20元/股）。2026年第三季度，公司决定每股派现0.10元，本次分红金额预计达43,908,136元（以2026年9月30日股本测算），占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5.21%，充分体现公司回馈股东、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的决心。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问题5、为什么公司第三季度营业收入的增速下降，但是利润还在增长？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积极顺应医药行业政策变革与市场环境变化，坚守稳健经营基调，持续夯实主营业务发展底盘。面对集采常态化、药品价格治理、医保目录动态调整等行业常态化变革，公司主动优化经营策略，强化终端市场拓展、深化内部业务协同，实现前三季度营业收入整体稳步增长。

具体产品及渠道方面，伴随人口老龄化进程持续深化，公司心脑血管疾病用药刚性需求稳步释放，相关高毛利产品销售持续增长，也使得产品结构优化；另一方面，骨骼肌肉系统用药板块整体基本保持稳定，呼吸类产品三季度同比已经止跌回升；龙血竭散、复方石韦咀嚼片、复方川芎叶哚美辛胶囊等其他二线产品增长趋势良好，OTC及互联网渠道销售增速较快。此外，成本端精细化管理再上新台阶，加之部分原材料价格下降，以上因素共同使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速超过营业收入增速。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问题6、玄七健骨片、养血祛风止痛颗粒情况？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至2026年9月30日，养血祛风止痛颗粒作为公司新上市的产品尚处于市场开拓与培育阶段，已累计覆盖超200家公立医疗机构（等级医院+基层医院，下同），玄七健骨片已累计覆盖超2,000家公立医疗机构，小儿荆杏止咳颗粒已累计覆盖超2,400家公立医疗机构。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关于本次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浏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以及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的各位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85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景旺电子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8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10月2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种类
1	深圳市景鸿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0,075,322	26.05	A股
2	智创投资有限公司	279,874,108	26.03	A股
3	HKSCC NOMINEES LIMITED	72,943,800	6.78	H股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777,541	1.84	A股
5	深圳市皓润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11,452,548	1.07	A股
6	雷习英	8,574,400	0.80	A股
7	赖哲	4,953,608	0.46	A股
8	汤长征	4,050,664	0.38	A股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产业趋势臻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82,205	0.37	A股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远见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01,983	0.35	A股

注：上述股东中，深圳市景鸿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智创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HKSCC NOMINEES LIMITED为公司H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股份种类”中，“A股”指人民币普通股，“H股”指境外上市外资股，下同。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股份种类
1	深圳市景鸿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0,075,322	26.55	A股
2	智创投资有限公司	279,874,108	26.53	A股
3	HKSCC NOMINEES LIMITED	72,943,800	6.91	H股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777,541	1.87	A股
5	深圳市皓润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11,452,548	1.09	A股
6	雷习英	8,574,400	0.81	A股
7	赖哲	4,953,608	0.47	A股
8	汤长征	4,050,664	0.38	A股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产业趋势臻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82,205	0.38	A股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远见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01,983	0.36	A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86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0/2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0月27日~2027年4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5.0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7%
累计已回购金额	5,028.1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5.90元/股~67.8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景旺电子”）于2026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0.7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景旺电子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8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2026年10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A股股份75.00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7%，本次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67.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65.9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028.16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6-55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6年11月16日14:30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1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10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公司十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二）、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1日9:00—17:00。

3、登记地点：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51-65396760

传真号码：0551-65396799

联系人：赵淑君

通讯地址：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

邮政编码：230088

5、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委托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520”，投票简称为“国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1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请在表决指示中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打“√”，多选无效。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6-53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6年10月30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永东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安徽科大国创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能源”）经营发展，发挥智能网联与智慧能源系统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建设项目已投入资产效益，推动国创能源实现可持续经营，同意公司为国创能源因考核期（至2034年12月31日止）在六安市金安区累计缴纳税收的地方留成部分未达到7,770万元而应向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政府支付差额补偿款（如有）的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7,77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递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6-54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初在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金安区政府”）管辖区域投资建设智能网联与智慧能源系统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科大国创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能源”）为该项目实施主体，享受金安区政府相关政策支持并承担考核责任。项目建设过程中，受硬电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国创能源市场开拓和效益均未达预期。为发挥项目已投入资产的效益，国创能源拟引入产业方共同推动项目建设。金安区政府积极支持国创能源引入产业合作方共同推动项目建设，并继续为项目经营发展提供支持和服务，相关政策兑现和考核仍由国创能源享受或承担。

2、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国创能源在考核期（至2034年12月31日止）内，应在六安市金安区累计缴纳税收的地方留成部分不低于7,770万元（相应的政策扶持资金国创能源已收到）；如考核期累计缴纳税收的地方留成部分低于该金额，国创能源应向金安区政府支付差额补偿款；公司为上述支付差额补偿款（如有）的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7,77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安徽科大国创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48,000万元

3、设立时间：2022年1月28日

4、公司住所：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山源路355号

5、法定代表人：刘磊

6、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股权结构情况：公司持有国创能源78.2875%的股权，安徽金安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公司（金安区政府下属投资平台）持有国创能源21.5667%的股权，六安智联共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国创能源0.1458%的股权。

9、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国创能源资产总额38,177.54万元，负债总额13,496.83万元，净资产24,680.71万元，营业收入2.94万元，利润总额-8,085.32万元，净利润-8,085.32万元。该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国创能源因考核期（至2034年12月31日止）在六安市金安区累计缴纳税收的地方留成部分未达到7,770万元而应向金安区政府支付差额补偿款（如有）的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7,770万元。国创能源应于考核期届满后6个月内向金安区政府支付差额补偿款（如有），本协议的保证期间为前述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是公司基于支持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决策，有助于发挥项目已投入资产效益，推动国创能源实现可持续经营。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33,242万元，全部为对下属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86%，公司及下属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股票代码:600253 股票简称:首旅酒店 编号:临2026-053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通过情况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旅酒店”）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10月30日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经审议及表决通过了聘任公司一名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发表的《关于聘任公司一名副总经理的审核意见》披露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董事会通过聘任公司一名副总经理的具体议案情况

以赞成 10 票，占全体非关联董事表决票数的 100%；回避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一名副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陆斌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董事会聘任生效日起至 2027 年 9 月 23 日）。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附件：陆斌先生简历

1969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毕业于北京市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曾任北京新世纪饭店有限公司餐饮总监；北京凯威大厦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河南首旅兴亚（国际）酒店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市长富宫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北京国际饭店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截至 2026年10月 30日持有本公司股份 100,000 股。

证券代码:600258 证券简称:首旅酒店 编号:临2026-054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 12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单笔理财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能够满足保本要求、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银行理财产品等）。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以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9）。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获得稳定收益，从而进一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全部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亿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首旅酒店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